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性、继续停牌合理性
和五个月内复牌可行性的核查意见**

因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13 日起停牌。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明确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目前相关事项仍在继续推进中。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作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本次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性、继续停牌合理性和 5 个月内复牌可行性进行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具体如下：

一、本次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情况

（一）中源协和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13 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明确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自 2016 年 12 月 13 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

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13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即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13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同日，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

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与嘉兴中源协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晓鸽和上海傲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购买上海傲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框架协议》。

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即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13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2 个月。同日，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预告公告》。2017 年 3 月 7 日，公司于下午 2:00-3:00 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与交流。

2017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在停牌期间的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

二、继续停牌的合理性核查

（一）延期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标的公司较为复杂，核查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的相关内容和细节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交易各方还需要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就本次交易具体事项进行协商沟通，暂时无法形成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 4 个月内复牌。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

三、五个月内复牌可行性

（一）公司目前工作进度

停牌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经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方案及标的公司涉及的相关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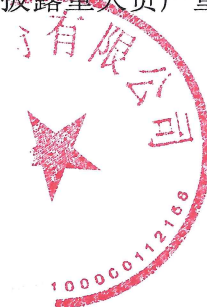
进行了多次协商，目前已基本完成对本次重组方案的充分探讨和论证，主要内容已基本确定，标的资产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进行。由于各中介机构报告的正式出具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 4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

根据各项工作推进情况及复牌前的工作计划，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5 月 13 日前复牌具有可行性。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交流和谈判。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与有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设计，并将方案与相关各方进行了沟通、咨询和论证，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阶段工作进行了相应安排。

鉴于上述情况，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正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工作，且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根据各项工作推进情况及复牌前的工作计划，预计可以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并复牌。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性、继续停牌合理性和五个月内复牌可行性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4月 12日